

2020年度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重要规章制度，协助党委整顿党风，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二）负责对党员进行纪律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三）协助市委组织、协调、指导各执法、执纪、监管部门开展反腐败斗争

（四）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五）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六）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

（七）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

（八）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

（九）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机构包括：市纪委与市监察委合署办公，下设16个部室：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举报室、第一监督检查室

、第二监督检查室、第三监督检查室、第四监督检查室、第五审查调查室、第六审查调查室、第七审查调查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技术保障室。内设信息中心、案件管理中心2个事业机构。

(二) 决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单位本级。

(三) 人员构成

我单位的财政拨款类型：财政全额拨款

编制人数：81人，实有人数80人。其中：行政编64人，工勤编4人，事业编13人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0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835.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6.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21.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40.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6.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87.21
	30				61	
	总计	31	3,427.47	总计	62	3,42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1.05	3,209.95	0.00	0.00	0.00	0.00	11.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16.66	3,005.56	0.00	0.00	0.00	0.00	11.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16.66	3,005.56	0.00	0.00	0.00	0.00	11.1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26.00	1,014.90	0.00	0.00	0.00	0.00	11.1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8.67	1,20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32.00	7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8	9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18	9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8	9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7	3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7	3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7	3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4	7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4	7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4	72.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40.26	2,307.84	732.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5.87	2,103.45	732.42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835.87	2,103.45	732.42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32.56	1,032.56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0.18	960.18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93.13	60.71	732.42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8	96.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18	96.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8	96.1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7	36.0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7	36.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7	36.0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4	72.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4	72.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4	72.1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0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22.14	2,822.1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18	96.1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07	36.0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4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14	72.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09.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26.53	3,026.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5.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48.49	348.4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5.0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75.02	总计	64	3,375.02	3,375.0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	------

类科目 编码				
栏次		1	2	3
合计		3,026.53	2,294.10	73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2.14	2,089.71	732.4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822.14	2,089.71	732.42
2011101	行政运行	1,018.83	1,018.83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0.18	960.18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793.13	60.71	732.42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0.00	5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8	96.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18	96.1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8	96.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7	36.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7	36.0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7	36.0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14	72.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14	72.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14	72.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3.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7.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2.80	30201	办公费	58.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32	30202	印刷费	21.8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43.8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65.97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11	30206	电费	9.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67	30207	邮电费	11.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	151.4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	0.00	32.00	0.00	32.00	22.00	85.37	0.00	81.66	33.98	47.68	3.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3,427.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48万元，减少0.33%，主要是因为严格落实过

“紧日子”的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221.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09.95万元，占99.6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1.1万元，占0.3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040.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07.84万元，占75.91%；项目支出732.42万元，占24.0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75.0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2.58万元，减少0.66%，主要是因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26.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5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6万元，减少6.37%，主要是因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026.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22.14万元，占93.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6.18万元，占3.18%；卫生健康支出36.07万元，占1.19%；住房保障支出72.14万元，占2.3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26.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2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10.92万元，支出决算为1,01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待遇方面的综治奖、文明奖、伙食补助费财政无预算，依靠单位自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69万元，支出决算为96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6.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要案查处经费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中列支。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要案查处（项）

年初预算为1,292万元，支出决算为79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中列支了大要案查处的工作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6.18万元，支出决算为96.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6.07万元，支出决算为36.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72.14万元，支出决算为7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9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54.1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7.7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739.9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2.25%，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4万元，支出决算为85.37万元，完成预算的158.0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基本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完成预算的16.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费严格按中央八项规定执行，支出逐年下降，与上年相比减少0.05万元，减少1.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费严格按中央八项规定执行，支出逐年下降。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2万元，支出决算为81.66万元，完成预算的255.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办案工作需要，经批准换购执法执勤车辆2台，与上年相比增加28.06万元，增长52.3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办案工作需要，经批准换购执法执勤车辆2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71万元，占4.3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1.66万元，占95.6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0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71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5个、来宾386人次，主要是省纪委来我市检查指导工作、区县纪委来市汇报衔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1.6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3.98万元，委机关更新公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68万元，主要是车辆油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车辆保险费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我单位2020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9.9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89.59万元，增长111.2%。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转经费财政没有全额保障，需要自筹经费。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一般性支出623.53万元，其中：会议费13.75万元，用于召开市纪委每年

一次的全会，内容为传达中央纪委、省纪委全会精神，布置本年度工作任务，人数为500人；一季度一次工作讲评会、各项专项整治工作促进会等会议，人数总计400人；开支培训费35.42万元，一是用于开展全市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培训，人数80人，内容为纪检监察业务知识讲座，经费预算25万元；二是参加中央纪委、省纪委组织的各类业务培训班，经费预算为15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办公费114.29万元；印刷费21.86万元；咨询费0万元；水费8.88万元；电费17.4万元；邮电费11.37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105.4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6.52万元；租赁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71万元；被装购置费0万元；劳务费107.86万元；委托业务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6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92.84万元；房屋建筑物购建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5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33.98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4.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4.1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按照“五个必须”的要求，坚决清除对党不忠诚不老实、阳奉阴违的两面人、两面派。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廉洁关、形象关。二、认真落实习近平

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加大对省委《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办法》等制度贯彻落实的监督检查，对顶风违纪严惩不贷。三、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重点查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领导岗位、可能还要提拔重用的领导干部。四、强化责任担当，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对管党治党责任落实不力的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综合运用检查、通报、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方式进行处置，实现“问责一个、警醒一片”。数量指标：一是完成81名干部职工、5名公益性岗位的工资发放。二是严把选人用人关，对2021年度所有提拔对象进行廉政审查。质量指标：保证委机关干部职工工资足额及时发放和各项社会保障费用的缴纳，工资发放和社保缴纳率达到100%。时效指标：2021年年底前全面完成。成本指标：基本支出成本1283.31万元，其中81名正式在编职工工资福利支出844.8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438.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国共产党张家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20年绩效报告.docx](#)